

全国地方社科院“创新工程”论坛发言选登之五

把握定位 彰显特色 努力发挥智库作用

□张廉

党的十八大以来,宁夏社科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自身实际,提出了以加强具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优长学科建设为支撑,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并重发展,注重重大现实问题、理论问题和实践经验的研究和总结,继续稳步推进科研转型,努力建成学科布局合理、科研优势突出、咨政服务有力、地方特色鲜明、学术影响较大的社会科学研究中心,为今后的长远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近年来,围绕科研转型、理论创新和智库建设,我院主要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积极开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服务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

我院在研究选题确定和方向定位方面,紧扣自治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坚持自治区党政主要领导出题、圈题,面向实际工作部门公开征集等形式,优化选题质量和层次,使研究选题同党政主要领导关注思考的重大问题同步同向。强调以经济社会发展为主攻方向,注重课题成果的前瞻性、针对性。在课题成果质量保障方面,通过专家论证、匿名评审等形式,对课题成果质量进行双重把关。几年来,立项院级重大现实问题课题近百项,积极为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建言献策。多篇调研报告获得自治区领导的肯定性批示,智库作用得到彰显。

我院编撰的包括宁夏经济、社会、文化等系列蓝皮书,其原创性、前沿性和时效性等特征逐年增强,决策参考、政策先声、新闻来源和数据资料库等功能日益凸显,在推动自治区党政决策科学化 and 科学发展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我院每年举办系列蓝皮书新闻发布会,在决策参考和咨询服务等方面影响力持续扩展。我院每年编发《呈阅件》和《决策咨询》两个内刊30多期,刊发我院科研人员应用对策研究成果和决策咨询建议,许多研究成果得到了自治区领导批示,已经成为我院向自治区党政主要领导提

供决策咨询建议的重要渠道。

二、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和地方史志编纂工作,推动重大历史文化项目,彰显地方历史文化底蕴

我院积极推动《宁夏全史》《贺兰山志》《西夏学大辞典》《宁夏地方史话丛书》等项目的启动和编撰工作。《西夏通史》《回族典藏全书》《宁夏历史图经》《当代宁夏史图鉴》等一批有重要学术价值的科研成果公开出版。同时,依法推动第二轮志书及各行业志书编修、市县区综合年鉴编撰和地情史话等编纂编修工作,先后启动了一批具备条件的乡镇志志编修工作,使我区继续保持了在全国唯一实现市县区综合年鉴编辑工作全覆盖的地位。《宁夏通志》(全25卷)、《宁夏旧方志集成》(全35册)等自治区大型文化工程出版工作的完成,《闽宁扶贫协作志》的启动编修,开启了闽宁两省区在地方志领域合作的先河,举全院之力编写了《辉煌60年》一书,作为自治区60大庆的献礼项目,即将付梓出版。

三、做好顶层设计 and 长远规划,进一步明确办院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的要求,我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精神,围绕新型智库建设目标,从长远发展、事业全局的高度,明确了我院发展的方向和指导思想。制定出台了《宁夏社科院2016年—2020年事业发展规划》,按照坚持改革创新、重点推进,强化特色,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科建设水平和综合实力的原则,确立了“科研立院、人才强院、开放办院、管理兴院、文明建院”五大战略,制定了把宁夏社科院建成“在全国有影响、在西部争一流、在宁夏有大作为”的奋斗目标。

四、建设适应新型智库建设的体制机制,不断拓展人才培养渠道

为加强新型智库建设,我院制定和实施《加

强新型智库建设实施办法》《重点学科建设管理办法》《科研工作量化考核办法》等,为新型智库建设和应用对策研究提供制度保障。在机构设置上,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新增“一带一路”研究所、生态文明研究所和政治文明研究所。同时,为优化整合研究资源,按照构建“院一分院一调研基地(调研点)”的智库发展模式,先后在固原、吴忠建立了分院,在全区各市县建立调研基地,使全院调研基地增加到14个,基本实现了课题研究、区情调研与学术交流在全区地级市的全覆盖。

在抓好体制机制建设的同时,我院积极拓展智库建设平台和人才成长渠道。启动高层次人才引进工程,重点引进博士研究生和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和学术成果的副高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制定实施《关于鼓励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博士研究生管理办法》,鼓励干部职工提高学历学位层次。制定实施《人才梯队建设“传帮带”制度》,帮助青年科研人员快速成长成才,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提升整体创新力和竞争力。

五、学术交流合作进一步拓展

近年来,我院积极推动中国社科院与自治区政府第二轮科研合作协议的签署,使我区再次实现与国家高端智库的全面科研合作并成为中国社科院的国情调研基地,我院与中国社科院法学研究所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积极开展法治宁夏建设的相关研究。同时,我院还与自治区住建厅签署合作协议,共同编制完成了宁夏城乡建设“十三五”规划,并在城市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开展科研合作。为扩大我院的学术影响,2016年以来,我院先后与中国社科院联合举办“新中国治国理政历史经验暨第十七届国史学术年会”“精准扶贫宁夏论坛”;与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少数民族地区经济专业委员会联合举办的“一带一路”背景下的中国区域现代化发展战略理论研讨会暨2018年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少数民族地区经济专业委员会年会”等,扩大了我院的学术影响。

六、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不断开创我院新型智库建设的新局面

1.进一步深化内部改革,继续探索建立与新型智库相适应的体制机制。按照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布局,进一步深化我院内部体制机制改革。通过改革,完善学科门类,升级特色学科,搭建适应新型智库建设要求的框架和平台。通过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推进科研转型,创新重大现实问题、理论问题和实践经验研究总结的选题立项机制。创新科研成果宣传及转化机制,拓展成果发布渠道,不断增强影响力和辐射力。进一步完善研究成果选送呈报制度,建立和畅通决策咨询信息快速反应渠道。

2.打造“三个支撑”,奠定新型智库良好基础。一是重大项目支撑。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对我院建设新型智库的要求,加强国家和自治区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的申报和研究。不断深化对自治区重大现实和理论问题、重大实践经验的总结。二是学术平台支撑。积极创办与学科建设相关的研究分院、研究中心等学术平台,扩大学科的影响力和覆盖面;进一步提高“系列蓝皮书”的研究水平和编纂质量,增强政策咨询力度与社会影响力;进一步发挥《呈阅件》《决策咨询》“直通车”的作用,及时反映对社会热点、难点问题的决策咨询和舆情分析,提升决策咨询水平。三是新型智库人才支撑。实施新型智库人才队伍建设工程,拓宽和优化高学历人才招聘通道,建立高层次人才柔性引进机制;制定和完善学科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制度;依托重点学科、重大项目,造就一批学科领军人才、新型智库重点人才和中青年学术骨干人才,夯实新型智库人才支撑。

3.广泛开展合作交流,提升新型智库建设水平。进一步加大对科研工作的组织协调力度,鼓励和支持科研人员打破部门界限、学科界限组成短期或长期研究团队,开展跨学科、跨部门、跨地域的课题项目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攻关的优势。

(作者为宁夏社科院院长)

发挥智库作用 为新疆长治久安保驾护航

□刘国防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在当前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服务地方改革发展稳定的新形势下,新疆社会科学院肩负着促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切实维护新疆意识形态安全,为国家安全、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的重大职责和担当。

一、新疆社会科学院服务地方改革发展稳定的生动实践

(一)基础与应用双轮驱动,理论与现实紧密结合

一是坚持不懈地做好《新疆通史》的编撰研究工作。《新疆通史》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批准的新疆文化建设基础性工程,启动以后,一直得到相关部门和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支持。出版了一大批学术著作,为正确阐述新疆历史文化、各族群众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五观”“五个认同”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是集聚研究力量,加大涉疆重大理论现实问题研究。我院集聚研究力量,加大对涉疆重大理论、现实问题研究,开展了《泛伊斯兰主义、泛突厥主义在新疆传播影响及对策研究》《中国新疆地区伊斯兰教史》等重大项目的研究。为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我院积极与自治区党委对接,组织撰写《新疆民族历史丛书》《简明新疆历史读本》《简明新疆“四史”》,同时,努力做好年度《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分析与预测》蓝皮书、《新疆文化发展报告》等项目研究。

(二)咨政建言服务决策,推动发展卓有成效

一是参与顶层设计,提升决策服务能力。2017年3月起,我院派出精锐专家队伍参与中央调研组围绕新疆的历史、民族、宗教、文化等重大问题的深入调研,对《新疆若干历史问题座谈会纪要》的撰写和出台起到较大促进作用。

二是编发各级各类调研和咨询报告,突出成果的社会转化。我院专家围绕“大局、大事、大势”,以“对策”的形式,向决策层提供专家的意见与咨询,有效拓展了社科院理论服务决策的路径。

三是加强涉疆问题外宣工作,掌握涉疆重

大问题国际话语权。积极应对境内外对新疆改革发展稳定形势、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种种攻击和诽谤。我院圆满完成了《新疆的发展与进步》《新疆的文化保护与发展》等白皮书的撰写任务,受到国际国内各界的广泛关注。

(三)积极引导社会舆论,坚守阵地亮剑发声

一是加强理论宣讲,拓宽决策服务空间。我院主要领导和部分专家直接参与自治区各级各类理论宣讲,从历史和现实的视角分析当前新疆出现的一系列新、难、急的问题,让“三股势力”散布的反动言论不攻自破。

二是加强社会舆论引导,丰富决策服务的载体。面对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的一些噪音、杂音,我院专家主动发声亮剑,表明立场。组织专家学者赴美国、加拿大、比利时等国家全面介绍新疆在扶贫、民生、文化、反恐等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就。从学术层面向来访新疆的各国政要及智库正确宣传我区各领域发展情况,极大地改变了外界对新疆问题的认知。

二、积极推动新型智库建设,加快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试点工作

(一)创新科研组织运行机制

以推进协同创新为战略选择,以探索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大力加强社科院研究机构之间、社科院研究机构与政府部门及企业之间的交流合作。充分发挥各相关单位的优势,汇聚各种创新资源,突破创新主体间壁垒,面向需要、推动改革、探索构建协同创新的新模式、新机制,提高社会科学研究的自主创新能力。

以重大项目为依托,建立以“创新单位—创新团队—创新岗位”为主线的科研组织方式,科研服务创新团队通过量化指标选拔创新团队成员,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

(二)创新人事管理制度

1.推行岗位聘任制管理。以三年为一周期,下放权力给首席专家,按照因事设岗、因岗选人、岗变薪变的原则,建立创新团队能上能下的竞争和退出机制。打破固化的收入分配制度,实行创新团队与岗位“内外两套分配体制”。

2.实施职称制度改革。改革现行职称管理制度,职称评审、职级聘任从审批制改为备案制,按照自主评价、按岗聘用、竞争择优原则,推

动低职高聘、高职低聘制度化常态化;实行创新工程与职称改革的协调联动,对进入创新工程人员实行职称动态化管理。

3.创新人才资源组织模式。打破单位行业界限,以项目为依托组建创新团队,实行项目组首席专家负责制。

4.建立“领军人才留任”机制。建立完善重点学科带头人和重点科研团队领军人物的遴选与考核制度,探索建立资深研究员制度,考虑实施老专家延长退休和返聘制度。

(三)实施专项人才计划

1.积极打造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高地,培育和引进领军和杰出人才,加强优秀人才的团队建设。依托创新工程重大项目研究,激励首席专家留任新疆,激发研究新疆重大理论、现实问题积极性,为培养造就一批在国内具有较高学术和社会影响力的领军和杰出人才提供平台;完善传帮带体制机制,构建起梯次优化、结构合理的高层次人才引进与培养体系。

2.建立健全开放高效、监管有力的人才管理体制。以项目研究为依托,试点建立灵活、高效的用人机制,抓好创新人才培养、引进、使用三大环节,以制度创新推动人才队伍建设。

(四)创新科研成果评价考核机制

1.创新考核标准。建立以数量为基础、质量为导向的科研成果评价指标体系,完善科研业务量化考核办法,建立科研投入与成效相挂钩的考核体系。

2.创新考核办法。将年中提醒、年度考核与三年期创新工程综合考核相结合,完善进入创新工程人员的年度、聘期考核指标体系,按照年终和聘期考核结果,动态调整智力报偿的等级,确定人员的降聘、续聘或解聘事宜。

3.创新绩效评估方式。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建立评估奖励、淘汰机制,把创新工程项目评估结果作为人员使用及科研经费配置的重要依据。

(五)创新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优化资源配置,改革完善经费使用管理办法,保障重大课题研究、成果宣传推介、人才培养引进、科研绩效等方面的支出。尊重社会科学研究规律,探索建立过程报偿与目标报偿相结合的科研创新报偿制度,按照“统筹使用、分项核算”原则,加强经费使用管理和监督。探索制定《新疆社会科学院创新工

程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新疆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智力报偿实施办法》等,推动新疆社会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试点工作有序开展。

三、新疆社会科学院服务地方改革发展稳定的经验启示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

加强党的领导,是哲学社会科学工作服务地方改革发展稳定的根本保证。从讲政治的高度,加强党对哲学社会科学的政治领导和工作指导,一手抓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一手抓引导管理,确保哲学社会科学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认识问题、分析问题、观察时代、解读时代。

(三)始终坚持围绕总目标、服务总目标

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必须加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的研究和阐释。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自治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改革与发展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围绕自治区重大战略需求,加强全局性、前瞻性、针对性研究,加快研究成果转化运用,更好服务和引领社会稳定与经济社会发展。

(四)始终坚持创新意识

建立健全与新疆特殊重要战略地位相适应、与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相适应、与新疆反分裂反恐怖斗争前沿和主战场相适应的改革创新体系。进一步拓展学术视野和研究领域,改革和创新科研管理体制、机制、方法,培育新的理论生长点,催生新的思想和观念,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咨政建言、舆论引导、社会服务等重要功能。

(五)始终坚持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建设

人才是根基,是第一资源。坚持通过以老带新等方式,培养有理论功底扎实、勇于开拓创新的学科带头人、锐意进取的中青年学术骨干,为服务地方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人才支撑。

(作者为新疆社科院党委委员、副院长)